

在最美唐诗里

邂逅

王海侠



最美的爱情

当爱情遇上唐诗，
就如同钟楼上悬挂了千年的铜铃，
风动，心动，
及时收纳着世间所有的美好与感动，
我在读诗，也在想你。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在最美唐诗里

邂逅

王海侠
著

最美的爱情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最美唐诗里邂逅最美的爱情 / 王海侠著. — 天津 :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9.3
ISBN 978-7-201-14107-7

I. ①在… II. ①王… III. ①唐诗—诗歌欣赏 IV.
①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10691 号

在最美唐诗里邂逅最美的爱情

ZAIZUIMEITANGSHILI XIEHOZUIMEIDE AIQING

王海侠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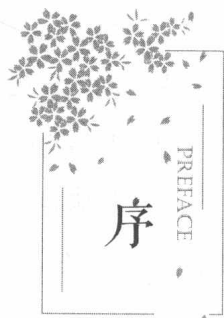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刘 庆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 23332469
网 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邮箱 tjrmcbs@126.com

责任编辑 王昊静
策划编辑 杨莹莹
装帧设计 润和佳艺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0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联系调换 (0316-8863998)



诗如月，爱如海，辉映成双

爱情一直是人类永恒的主题，是莎士比亚提出终极疑问——“to be or not to be”时，两难选择之间唯一可以缓解内心疼痛的解药。唐诗是中华文化中最瑰丽的珍宝，如一颗历久弥新永不黯淡的明珠，时刻照亮与滋养着我们在现代文明中日渐失落、日渐干瘪的内心。当爱情遇上唐诗，缠绵悱恻的爱情经由炼字成金的诗歌来表达，诗如月，爱如海，两者辉映成双。

都说文如其人，唐诗里的爱情由王海侠书写，简直再合适不过。她生在三秦大地，八水绕长安中品味四季，雕楼嵌画栋中体味岁月，而且她尤爱唐诗，那些拂去千年尘埃句句凝练的诗句，在她柔软的心里重新经过酝酿发酵，从独特的视角对故事做出解读，不偏离人物最真实的内心，最终成为一篇篇动人心弦、如歌如诉的爱情故事，让我们体察到唐诗后面隐匿的不为人知的如烟往事。也让我们对那些诗句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明白了当骆宾王写下“相怜相念倍相亲，一生一代一双人”后，前有李荣与王灵妃，后有纳兰性德，他们都在用自己的生命为爱情书写悲伤的主题。书中有王维感慨“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时，他自己在街上邂逅浪漫爱情的美好境遇。书中有李白短暂一生中

三位妻子的相聚相守与相别。书中还有杜甫、白居易、李商隐等众多大诗人的或幸福或悲伤的情事，也有鱼玄机、花蕊夫人等一代才女温婉哀怨的身影。

海侠虽然并不写诗，但她从小就喜欢古典文学的隽永风味。一首诗，一阕词，一篇古文，常常让她久久地沉浸其中。由心及身，生活中的她也活得极有诗意，清晨送女儿上学时，带着女儿在古老的城墙根下徐徐走过，听着鸟叫，闻着花香，用手机捕捉一朵花开的瞬间，用目光送别晨曦中的一滴露珠。她的桌前，常常摆着清淡的花束，间或阅读，间或敲字，都在花香间。她的眼睛清澈，如秦岭山涧的泉水；她的内心灵动，如钟楼上悬挂了千年的铜铃，风动，心动，及时收纳着世间所有的美好与感动。

我们是文友，更是挚友。文字是抵达内心的溪流，我们因写作相识相知，也因写作相约相伴。看着她在万千首唐诗里一点点搜寻着爱情的蛛丝马迹，不仅让人感动，也令人喜悦。爱情的讯息多么珍贵，稍纵即逝，当时间的长河流经百年千年，我们还能循着海侠重新找到的河流溯溪而上，重新阅读那些大诗人内心最隐秘最可贵的情感涌流，仿佛又听闻了一曲霓裳一席鼓。以诗为媒，以诗明心，以诗相约。这些都发生在盛产诗歌的唐朝，放在今天，我们只能微信摇一摇，只能朋友圈里点个赞。可以说，她替我们开启了爱情表达的新路径，见面问安好，相思诉衷情，句句有诗为证。

当我们翻开这本书，如同走进人间四月天，字里行间中透着唐诗的芬芳与隽永之气。海侠这个诗意温婉的女子，在浩瀚如星空的唐诗里寻找爱情的光迹，一缕缕捕捉在手里，用文字重新编织成线，还原给今天的我们。多么神奇，一遍遍读着那些如泣如诉的爱与哀愁，一遍遍体味着唐诗的广阔韵味，仿佛穿越时空，让我们跟着她的笔迹，一起回到大唐盛世，回到历史的长河中，重温唐诗里爱情的浪漫与悲愁。

朱敏

2018.7.10



001	王绩：孟光悦未嫁，梁鸿正须妇
008	卢照邻：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
014	骆宾王：相怜相念倍相亲，一生一代一双人
020	孟浩然：坐时衣带萦纤草，行即裙裾扫落梅
028	王维：看花满眼泪，不共楚王言
034	王维：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
040	李白：相见相思知何日，此时此夜难为情
049	李季兰：至高至明日月，至亲至疏夫妻
058	杜甫：何时倚虚幌，双照泪痕干
065	杜甫：归凤求凰意，寥寥不复闻
073	韩翃：纵使长条似旧垂，也应攀折他人手
080	宣宗宫人：殷勤谢红叶，好去到人间
086	李益：从此无心爱良夜，任他明月下西楼
094	刘采春：朝朝江口望，错认几人船
100	崔护：去年今日此门中，人面桃花相映红
107	薛涛：欲问相思处，花开花落时
114	元稹：唯将终夜长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



- 119 武则天：看朱成碧思纷纷，憔悴支离为忆君
- 124 上官婉儿：书中无别意，唯怅久离居
- 129 白居易：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 139 白居易：我有所念人，隔在远远乡
- 148 白居易：燕子楼中霜月夜，秋来只为一入长
- 157 崔郊：侯门一入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
- 163 杜牧：日暮东风怨啼鸟，落花犹似坠楼人
- 170 杜牧：正是客心孤迥处，谁家红袖凭江楼
- 177 江采萍：长门尽日无梳洗，何必珍珠慰寂寥
- 185 李贺：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
- 194 李商隐：何当共剪西窗烛，却话巴山夜雨时
- 203 罗隐：西施若解倾吴国，越国亡来又是谁
- 208 薛媛：恐君浑忘却，时展画图看
- 214 鱼玄机：易求无价宝，难得有心郎
- 225 花蕊夫人：君王城上竖降旗，妾在深宫那得知

王绩：孟光悦未嫁，梁鸿正须妇

女孩在朋友圈晒爱情，一枝盛开的粉红山桃花，花枝上缚着一张卡片，上面写着“我一无所有，只能送你一个春天”。

有人评论道：“恭喜你，他是一个有情怀的男孩。”

在这个物质社会，情怀异常稀有，也异常珍贵。最美的爱情，不是他送你香车宝马、美衣豪宅，而是许你一世春天般温煦的情怀。

看遍人海茫茫，好看的皮囊随处可见，无聊的生活千篇一律，真正有情趣、有情怀的人寥若晨星。

余生很长，请和有趣的人在一起。有趣的人，能时时给你惊喜，让日子不再平淡如水，他会让你时时感觉到生命的活力，让你的每一天都过得有意义。

唐诗中就有一个这样有情趣的灵魂——他就是王绩，初唐四杰之一王勃的叔叔。

王绩出生于公元590年，绛州龙门人，可以说是生在书香世家。他的祖父曾立下赫赫战功，功成之后，不慕荣利，只载了几车书归乡，与书相伴，静日生香。王绩的哥哥王通、王凝，弟弟王静，都是很有学问的人。

生长在这样家庭里的王绩，自然也不会太差。他天资聪颖，“八岁读春秋左氏，日诵十纸”，博闻强记，小小年纪，便有治世之胸怀和抱负。十五岁的时候，王绩谒见杨素，以卓绝的才学令举座惊艳，人们称他为“神仙童子”。

这样的少年才俊，想必前途一片大好，可是事实却并非如此。唐大业十年，王绩第一个官就做得不顺利，当时当的是个叫作“秘书正字”的小官，相当于现在给领导写讲话稿的小秘书。



王绩怀有鸿鹄之志，不愿为区区五斗米折腰，恃才傲物，清高率性，在任上过得并不快乐，后因饮酒误事被人暗中告发解了职。这下正好，王绩干脆跑到山野当起了隐士。

和李白有点相似，王绩最爱的也是两样东西：酒和诗，且王绩的酒瘾比起李白，恐怕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大约爱喝酒的人，都有一个向往自由的灵魂，所以李白才那样飘逸如仙、豪放不羁。而王绩更是如此，他喜欢陶渊明，陶渊明叫“五柳先生”，因为宅前五棵柳树，他自称为“五斗先生”，因为一次能喝五斗酒。

虽然如此，王绩并不是一个酒鬼，史料并无记载说他喝酒酿成什么大错，因喝酒被解职也只是据说，真实性有待考证。况且，像他这样一个骨子里深爱清风明月的人，在腐败死朽的官场里混，心中的痛苦可想而知，酒，也许是他用来对抗世俗的一种武器。有了酒，他可以忘却世间的种种不快，而专心沉潜于诗意的世界里。诗酒趁年华，喝着酒，写着诗，对于文艺青年来说，没有什么事比这更幸福的了。

人在世间，难免受世俗侵染，王绩也并不是一开始就这么脱俗的。

第一次离职隐居后，他心中毕竟还有些建功立业的想法，想想也是，空有一身才学不得施展，这也是人生一大憾事。有了机会，便又出去做官。然而自由的灵魂还是无法忍受职场的束缚，于是又隐居。这种心态很像现在一些职场年轻人的心态，不想上班，追求自由，但迫于现实压力，或者自身实力还配不上自己的野心，于是就这样矛盾着，纠结着，一边工作一边梦想着早日实现财务自由。

三仕三隐之后，王绩终于想通了，他找到了自己人生最想走的路：做一个彻底的隐士，从此与山野的明月清风为伴，过一种自由至性、身随心动的诗酒人生。

从此，“野”成了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个字眼，比如他最著名的那首诗

《野望》便充分诠释了他的个人志趣：

东皋薄暮望，徙倚欲何依。

树树皆秋色，山山唯落晖。

牧人驱犊返，猎马带禽归。

相顾无相识，长歌怀采薇。

这首诗是王绩在隐居东皋期间所作。秋天的傍晚时分，薄暮笼罩大地，诗人环顾四周，感到秋的苍茫和萧索，心里有些空落落的，无所依附的感觉强烈地冲撞着他的心。每一棵树都沾染上了浓重的秋色，每一座山都披上了落日的余晖。有人赶着牛犊放牧归来，猎人满载着得胜的猎物飞驰而返。在这样的地方，没有相识的人，环目四顾，只能默默无言，独自品味这一种秋的况味，这样的情境啊，只想让人在高冈上长啸放歌！

这首诗清新自然、质朴真切，一洗前朝诗风的靡丽浮华，因而被誉为唐初诗坛的一缕清流，如清水芙蓉，如纯洁美丽、素面朝天的乡村少女，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清凉之感，历来备受推崇。但细读之下却可以发现，和陶渊明诗中对田园生活的由衷喜爱不同，王绩在这首诗中表达了一种孤独苦闷、无所依傍的情绪。这正说明他当时的隐士做得并不彻底，他一边向往田园，渴望出尘，一方面又怀着入世的进取之心，希望自己的才华能够被看见。

就这样，一边犹豫着，一边坚定着，王绩在隐居的路上越走越远。让他坚定的力量，很大程度上归功于他的爱情和婚姻，归功于他灵光乍现之时所写的一则征婚启事。说到征婚启事，我们现代所见的多是把房子、车子、职业、收入列为第一，可是王绩的征婚启事却完全是另一种模样。先让我们大开脑洞，想象一下这则征婚启事诞生的情境，这样就能更好地理解它的别致之所在了。

隐忧在东皋，终于过上了想要的寄情于山水的生活，可是王绩还是个热血



青年，身处静寂的乡野，虽日日有诗酒相伴，但天长日久，也难免审美疲劳，更何况人本是群居动物，都渴望有人相伴、被人理解，如果是正值婚恋年纪，更需要的是一个知心爱人长伴此生。王绩当时就是这种状态。想要的生活已经拥有，唯一美中不足的，是缺一个添香红袖，给他爱情，给他安稳的婚姻和家庭。

那应该是在一个春风沉醉的夜晚，天空星月朗照，空气中有淡淡的花香袭来，暖风让世间的一切都蠢蠢欲动，充满萌发的热情和冲动。那如丝碧柳，在星光下拂动，更是撩拨人的情思。

王绩带着白日农事忙完后的一点疲累，坐在小院的柳树下，呼唤名为“酒奴”的小家童从地窖搬出自酿春酒，与山月对酌，一杯，一杯，复一杯。酒至微醺，诗人的神思开始缥缈，朦胧月色中，似有女子的面影划过心房，王绩那颗年轻的心，莫名悸动不已。

微风中，似有天籁之音隐约而来，华枝春满，月圆天心，这样美好的夜晚，无琴无歌简直是浪费。王绩命“琴奴”小童拿来珍爱的“绿绮”古琴，他放下酒杯，闭上眼睛，抚琴而歌。

琴歌声中，他觉得自己的灵魂飞升起来，一瞬间从唐朝穿越到汉朝，他自己已然变成当年鼓琴高歌《凤求凰》的司马相如。只是，身边没有像卓文君那样能读懂自己心曲的红颜知己。

琴声清越，歌声袅然，他的神思又飘向更远处，他想起觅得佳偶的张奉、老莱子，想起举案齐眉的梁鸿、孟光。他们何其幸运，而自己又何其孤单！想到这里，他文思泉涌，唰唰提笔写下一诗：

物外知何事，山中无所有。

风鸣静夜琴，月照芳春酒。

直置百年内，谁论千载后。

张奉娉贤妻，老莱藉嘉偶。

孟光饶未嫁，梁鸿正须妇。

这是一首写给未来灵魂伴侣的情诗，也是大胆另类的征婚启事，他坦诚地向对方告白：我隐居山林，超然物外，清贫如洗。但是有了你，我们可以在清风静夜中抚琴而歌，在月光下煮酒畅谈。这样美好的日子，我希望能和你共度百年。当然，如果可以，我更希望是一千年，但千年太久，谁也无法掌控。我只希望和未来的你，能像张奉与袁氏、老莱子和他的妻子那样，偕隐山林，相依相随，也希望我们能像孟光与梁鸿那样举案齐眉，伉俪情深。

诗写完，仿佛为了让征婚的意图更加鲜明，王绩还加了个标题叫《山中叙志》。他笃定地相信，一定会有一个与自己志趣相投的女子，看到诗后如约而来，将一片芳心默许。在唐朝，没有报刊、微信、博客，无法像现在一样投稿发表，诗人们为了让自己的作品得到关注，常常采用诗墙、诗板、诗瓢、诗屏的方式，让自己的诗歌被世人看到。不知道王绩的这首征婚诗是以何种方式发布的，又有多少个、又是怎样的女子看过，总之，这个嗜好诗酒的文艺青年很幸运，他真的得到了理想中的爱人。

史料中对王绩的妻子并没有确切的记载，不过借助王绩留下来的诗歌，可以猜想她一定是个像芸娘一样的女子。沈复在《浮生六记》中以饱蘸深情的笔墨，事无巨细地记录着自己与爱妻的点点滴滴。陈芸的容貌并不十分美，但她内心芬芳，与沈复志趣相投、琴瑟和鸣，在清贫动荡的生活中，把平淡的婚姻生活过成了时时处处充满惊喜和雅趣的诗。

这样的女子必定能够得到王绩的真爱。不然在他留下的诗作里，怎么会有近一半是写自己的婚姻爱情的？不然，他怎么会成为自隋唐以来，第一个将自己的妻子作为爱情诗主角的诗人？美满的爱情成为诗情丰沃的土壤，王绩在享受着爱的同时，以清新质朴的语言写自己的终生女神，称她为“野妻、野



妇”，他自称为“野人、逸人、野客、山人”。他和她，野性相投，野性十足，野味盎然，野得甜蜜，野得卓绝古今，令人羡慕。

他们将他们温暖绵长的爱情、踏实安稳的幸福，都用诗句一一记录：

前旦出国游，林花都未有。

今朝下堂望，池冰开已久。

雪被南轩梅，风催北庭柳。

遥呼灶前妾，却报机中妇。

年光恰恰来，满瓮营春酒。

——《春日》

看到初春的美景，他不禁招呼正在忙碌家事的她，一同前来观赏。爱一个人，就是时时处处都想把最好最美的事物与之分享。“妾”和“妇”是同一个人，他的爱妻，这样的灵魂伴侣，只能有一个，有一个，也已足够。

草依三径合，花接四隣繁。

野妇调中馈，山朋促上樽。

——《春庄走笔》

春天，朋友来做客，妻子为他们调制饭食。他称她为“野妇”，这样的昵称，亲切自然又充满爱怜，符合他们共同的性情。这一声称呼中，也有对爱人辛苦劳作的感恩之情，在人们普遍认为女人的天职是洗手做羹汤的古代社会，一个男人对妻子怀有这样的感情，是多么难能可贵。

野妻临瓮倚，村竖捧瓶来。

田家多酒伴，谁怪玉山颓。

——《春庄酒后》

古人认为女子饮酒有失体统，但王绩的妻子不但喝酒，还在乡村的酿酒大会上公然呈现醉态，但丈夫并不生气，反而觉得她可爱，在诗里还用言辞为她开脱。也难怪，她也并不反对他喝酒，有时还劝他喝得尽兴些：“老妻能劝酒，少子解弹琴。”妻劝酒，子弹琴，有妻如此，夫复何求？

倚床看妇织，登垄课儿锄。

回头寻仙事，并是一空虚。

——《田家》

儿子都能锄地刨垄了，此时王绩和妻子也已年约五十，但他们的爱情并没有随着时光淡去，反而如陈年老酒，越久越见芳醇。已经不年轻的妻子，日复一日一个简单的织布动作，他也能够以充满爱意的眼光欣赏，还把它郑重地写到诗里。这样深情且专一的男人，称为唐诗史上首席暖男也不为过。

王绩的妻子是幸运的，她得到的是一个有真爱有情怀的爱人，她的爱情充满飘逸的草木香气，自足圆满。最好的爱情，与金钱财富无涉，只需要两颗情意相通的心互相契合。愿每一个心有清芬的女子，都能得到理想中的爱情，让生命在美满的姻缘中绽放出一路繁花。

卢照邻：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

在爱情里，有时候放手比拥有更艰难、更珍贵。至真至纯的爱，不是时时处处厮守，而是只要你过得比我好，我远远地将你放在心里，如此，就已足够。初唐诗人卢照邻的爱情，就是这样。

在其最著名的代表作《长安古意》一诗里，卢照邻写道：“得成比目何辞死，愿作鸳鸯不羡仙。”这句荡气回肠、气势铿锵的爱情宣言，被后世人无数次引用，作为对理想爱情的期盼和祈愿，打动了不知多少痴男怨女的心。是的，如果能和你相爱，即使令我此刻死去，我也欣然接受；只要有你的爱，就是世间最好的风日，神仙的生活我也不会羡慕半分。

写这首诗时，卢照邻身处繁华的长安，彼时，他风华正茂，满身才学，一腔凌云壮志，然而却不得不受现实束缚。在这首长诗中，卢照邻托古意而写今情，以洋洋洒洒的鸿篇诗作，展现了当时长安社会波澜壮阔的生活长卷，颇有些唐代“清明上河图”的意味。在诗中，卢照邻以惊人的才气极力描绘长安城的繁华，表达自己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之情，同时，又对现实中一些黑暗面表示不平，对自己的怀才不遇有些慨叹与幽怨。

这很像我们每个人的少年和青春时代，那时候人生风雨无多，即使有愁，也是轻如烟柳的少年愁，不会有刻骨铭心、深入骨髓的痛，所以对人生还抱有美好的想象，自然也少不了对爱情极尽浪漫的期许。像卢照邻这样的才子，感情丰富、情思敏锐，他理想中的爱情可超越生死，让人连神仙的生活也不羡慕。可是这样的爱情，世界上真的吗？即使有，能得到圆满的结局吗？那时候，卢照邻心中也一定发出过这样的追问。

每个人的爱情，都摆脱不了人生轨迹和命运的缠绕与左右。

在人生的前半段，卢照邻算是比较顺遂的：他出生于公元636年，唐初贞观年间。他的家族在幽州范阳一带是名门望族，而卢照邻本人也是非常争气的孩子。他自幼饱读诗书，求知若渴。

十来岁，有些孩子还是只顾着玩、要父母催逼着学习的年纪，卢照邻就毅然辞别锦衣玉食的家门，带着干粮上路，不远千里寻访名师。走的路太多，脚上都磨出了茧。卢照邻在回忆这一段生活时，写道：“累茧重胝，千里不辞于劳苦。”

上天不会辜负努力的人。十八岁那年，卢照邻带着满身的才学来到长安，他自信满满，与当时的权贵交游甚多。在这些人中，邓王李元裕发现了这个优秀青年。邓王何许人也？他就是唐高祖李渊的第十七子，李世民的兄弟、李治的叔叔。

邓王非常欣赏卢照邻，让他在自己府中任“典签”，相当于文书工作。邓王曾经很骄傲地向人介绍卢照邻说：“这就是我的司马相如啊！”卢照邻很感激邓王的知遇之恩，他竭尽全力为邓王做事，在做好本职工作之余，他将邓王家里浩如烟海的藏书翻了个遍。这让邓王更加欢喜，这个年轻人不自满、肯上进，将来一定前途大好。

邓王虽然很愿意将这个好青年一直留在自己身边，但他从卢照邻不时望向悠远天空的神情中，读懂了青年的心事：这样富有学识的才子，一直屈居于文书之职，不是太令人惋惜吗？邓王有心举荐，怎奈他自己也身处邓州，远离权力中心长安，有心无力，所以劝卢照邻耐心等待，这一等，就是十年。《长安古意》就是在这期间写出来的。

直至公元663年，邓王病重，卢照邻仍未得到朝廷重用。邓王也算仁至义尽，在临终之前总算拼尽全力为卢照邻谋得了一个官职——到益州（现成都）新都当县尉。想来，赴任之时，卢照邻必是心有不平，但现实就是这样骨感，



唯一能做的只有顺应。

当时的蜀地，显得偏远荒僻，然而越是偏僻，山水便越是不染尘嚣，美丽灵秀。卢照邻和很多怀才不遇的诗人一样，开始寄情山水，以遣幽怀。他在山中走，他在水边行，他观云观月看花看草，丰富的内心需要用自然来平衡。

除了寄情山水，在蜀地，卢照邻还得到了友情的滋养。他在山中遇到了同为初唐四杰的王勃，有共同志趣的灵魂，总会有玄妙的引力让他们相聚。他和他的知己才子们纵论诗文，畅谈际遇，把酒临风，悠然心会。

友情是凄清境遇里的温暖安慰，而不期而至的爱情，更是灵魂里突如其来的一道闪光，可以唤醒沉睡的激情，可以化解心灵的冰冻，可以让灵魂苏醒、飞扬。爱情，就是惊艳开出的花朵，一经绽放，便足以开在一个人长长的生命里，永不萎谢。

他和她有过怎样的相遇？她有着怎样的眼睛和脸？是否千篇一律的俗美，还是清新如露珠般脱俗？这些，卢照邻没有写在诗里，我们不得而知，只知道她姓郭，所有的细节，只能依靠想象。

但是不论她美或不美，相遇的时刻，在爱人的眼里，她一定是世界上最美的女子。她是否也有一颗诗意的灵魂，否则怎会爱上并不显贵的他，而且还爱得如此之深，如此惊世骇俗、义无反顾？在那个礼教甚严的朝代，作为一个女子，她竟然为了爱情不顾一切，未婚怀了他的孩子！

他们一定有过岁月静好的甜蜜，卿卿我我，花前月下，是每一场爱情的必备戏码，虽然概括起来不过区区几个字，但身处其中的人，一定会觉得那些时刻心如浪涛，一瞬千年。那些相处的时刻，也许有过平淡，但因为在爱里，一切都有了意味深长的意义，那些回忆，在离别之后，可以慢慢弥合心灵的伤口。

他们的爱情必是忘我、投入、狂热的，他们在相爱时，必是将自己全身心地交付于对方的，不然，怎会有日后的种种痛嵌进生命，无法抹去？他们在爱